



## 附属履行机构

### 第三十三届会议

2010年11月30日至12月4日，坎昆

议程项目 7(b)

与《公约》第4条第8和第9款有关的事项

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问题

## 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问题

###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1. 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专家组)主席的口头报告，欢迎关于专家组第18次会议的报告，<sup>1</sup> 关于专家组今后任务的可能要点的报告，<sup>2</sup> 关于2009-2010年期间举办的执行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区域培训研讨会的报告，<sup>3</sup> 以及关于国家适应行动方案进程，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基金运作情况的报告。<sup>4</sup>

2. 履行机构对下列政府表示感谢：

(a)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政府于2010年9月4日至8日在圣多美为葡语最不发达国家主办了执行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培训研讨会；

(b) 尼泊尔政府2010年10月12日至15日在加德满都主办了专家组第18次会议；

<sup>1</sup> FCCC/SBI/2010/26.

<sup>2</sup> FCCC/SBI/2010/12.

<sup>3</sup> FCCC/SBI/2010/15.

<sup>4</sup> FCCC/SBI/2010/17.

(c) 萨摩亚政府 2010 年 11 月 3 日至 6 日在阿皮亚主办了执行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培训研讨会。

3. 它还感谢澳大利亚、爱尔兰和罗马尼亚政府提供财政资源，支持专家组的工作。
4. 履行机构欢迎截至 2010 年 11 月 28 日缔约方已向秘书处提交了 45 份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它注意到专家组在协助最不发达国家缔约方编制国家适应行动方案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
5. 履行机构赞赏专家组作为其工作方案的一部分为支持国家适应行动方案的编制和执行所开展的活动，并欢迎专家组在 2009-2010 年期间完成了执行国家适应行动方案培训研讨会。
6. 履行机构鼓励各集团或区域在提名专家组的专家时，考虑专家组成员的性别平衡，以及有关成员的才能和专长。
7. 履行机构请专家组随时向其通报在执行 2011-2015 期间工作方案时作出的努力情况。
8. 履行机构请有能力的缔约方继续提供资源，支持执行专家组的工作方案。
9. 履行机构决定就此问题提交一份决定草案，供缔约方会议第十六届会议通过(决定案文，见 FCCC/SBI/2010/L.28/Add.1)。